

2024年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交通运输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结合我市实际组织拟订全市交通运输行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以及方针政策、管理办法、建设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交通运输行业有关体制改革工作。

（二）组织涉及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的编制工作，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

（三）负责公路、水运基础设施建设的行业管理，指导公路、水运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工作。承担政府拨款的交通建设资金的管理工作。

（四）负责道路、水路运输行业及其辅助业的监督管理，承担道路、水路运输市场监管工作。

（五）负责协调公路、铁路、水路基础设施建设（含因公路、铁路、水路基础设施建设导致电力设施迁改）项目的土地、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

（六）统筹、指导和实施全市公路的路政管理。

（七）指导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重点物资和紧急客货运输；参与交通战备工作。

（八）实施交通运输行业科技政策；指导交通运输行业信息化建设，指导、监督交通行业技术标准和规范的实施。

（九）行使辖区内的运输行业的行政执法职责；依法纠正和查处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并对违反交通运输行业管理秩序的行为

实施行政处罚和有关行政强制措施。

(十) 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中山市公路事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一)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公路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参与全市公路管理政策、地方规范性文件的调研及拟订工作。

(二) 参与编制全市公路(包括国、省道和地方公路及公路桥涵，下同)发展规划；负责编制全市公路建设、养护计划。

(三) 负责全市公路建设、改造项目的组织实施和建设管理。

(四) 组织实施全市公路及其附属设施的养护、管理等工作。

(五) 负责全市公路的路政巡查等事务工作，制止违反公路法等法律法规的行为，维护路产路权；管理、指导下属养护所开展养护巡查工作。

(六) 负责公路桥涵的各项检查检测，开展桥基础数据调查、收集和整理，建立相关技术档案，组织开展全市公路桥涵技术状况等级评定。

(七) 负责编制省养公路成品油消费税替代性返还和增长性补助收入资金的投资计划。

(八) 负责全市公路安全生产管理和应急处置工作。

(九) 负责全市公路科技项目成果和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产品的推广应用，促进公路行业科技进步；负责公路信息化建设。

(十)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包括以下内设机构：

(一) 办公室：组织协调机关政务工作；负责本局文秘、信访督办、建议提案办理、信息、宣传、档案、保密、机要、综合调研、外事接待、机关保卫、会议组织以及基建和固定资产管理、机关行政后勤工作；负责OA系统、部门网站等信息平台系统的日常管理和维护。监管直属单位资产；承担市委、市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事项的督促落实。

(二) 组织人事科：负责局机关及指导直属单位人事、机构编制、教育培训、劳动工资、社会保险、外事、老干、工青妇、计划生育工作；协助有关部门组织、指导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和交通工种技能鉴定、等级考核工作。指导交通行业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三) 财务管理科：负责编制部门预算、决算。负责交通经费、专项资金、行政事业性收费的管理。负责局机关并指导下属单位的财务工作。

(四) 审批服务办公室：负责本部门行政审批及服务事项申请的受理、咨询、发证等工作；在授权范围内对申请事项进行审批；对需要上级审批的行政审批事项进行审核、转报；对需要进行技术审查、专家论证、现场勘查、科室会审、班子审定等行政审批事项进行组织、协调、跟踪和落实等职责。

(五) 基建管理科：组织拟订本市公路、水运基础设施建设行业标准、规范、定额等。承担公路、水运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市

场的监督管理。承担公路、水运基础设施基建程序的管理工作。负责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设计审查审批、招标投标行业管理、施工许可。牵头组织竣工验收工作。参与公路施工、监理从业单位资质会审工作。

（六）综合规划科：组织拟订全市综合交通运输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建设计划。牵头分析综合交通运输运行状况。组织拟订综合交通专项规划。审查公路、水运基础设施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统筹指导交通运输行业统计工作。

（七）轨道交通科：统筹中山市境内国家铁路、城际轨道、城市轨道规划建设。协调轨道交通与综合交通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的衔接，督促重大项目建设。推进轨道交通综合枢纽站场规划建设及周边综合开发，建立土地开发收益反哺轨道交通机制。承担市交通建设总指挥部关于轨道交通日常工作，制定中山市轨道交通行业政策及年度发展计划。向市政府提出轨道交通发展建议，报告工作进展，提请审议重大事项。

（八）工程质量安全管理科：承担全市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工作的行业管理和业务指导工作。负责交通建设项目工程质量安全及文明施工监督管理工作。拟订全市交通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的管理制度、政策措施和技术标准，并监督实施。负责交通建设项目新技术、新工艺及标准化建设的推广与指导。组织、参与质量安全事故调查。建立健全质量动态信息发布和质量问题预警机制，健全违法违规信息公开制度。牵头组织对全市交通工程建设项目进行交工质量核验和竣工质量鉴定工作。监督检查工程从业单位对工程质量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执行情况，以及质量责任落实、质量保证体系运行情况。监督抽查主要

工程材料、构配件的质量情况，主体结构工程实体质量等情况。负责对在本市从事交通建设工程的检验检测机构进行行业监管与指导。负责对市管交通建设工程进行清单备案及竣工决算备案。

（九）公共交通管理科：负责城市公共交通（含公共汽电车、巡游出租汽车、网络预约出租汽车、城市轨道交通等）行业的运营协调及监督管理。负责铁路客运的运营协调。拟订行业的相关管理政策、制度和标准，并监督实施。核准行业准入条件及确定运力投放规模。审核、拨付政府公共交通的政策性补贴资金并监督使用。指导各镇街行业管理工作。指导市交通运输行业协会出租车分会相关工作。

（十）道路运输管理科：负责道路旅客运输、货物运输（含危险货物运输）、客货运站场的行业管理和政策研究。拟订行业的相关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指导各镇街行业管理工作。组织实施重点物资和紧急客货道路运输。指导市交通运输行业协会道路运输管理相关工作。

（十一）车辆技术管理科：负责机动车维修、机动车驾驶培训的行业管理；负责行业从业人员培训工作的管理，核发行业从业人员资格证书；规范和协助监督客货运输业车辆技术管理；委托并监督汽车综合性能检测站对车辆二级维护竣工检测和技术等级评定；指导市机动车维修与驾培行业协会工作。

（十二）港航管理科：拟订港口经营、水路运输相关规范性文件，负责相关行业管理。负责港口规费的征收管理工作。负责港口设施安保工作。负责渡口和渡运安全管理综合协调与监督。组织实施重点物资和紧急客货水路运输。参与港口及渡口渡运从业人员培训工作。参与港口、水路运输反走私工作。指导市交通

运输行业协会的水路运输和港口管理相关工作。

（十三）路政管理科（市交通战备办公室）：负责实施全市公路监管。统筹公路运营服务管理。参与管理、保护全市公路路产。检查、监督、管理全市公路两侧建筑控制区。市交通战备办公室是市国防动员委员会的办事机构，主管全市国防交通战备工作，设在市交通运输局。其主要任务是：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交通战备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措施；拟订国防交通保障计划；负责全市国防运力动员和运力征用；制定和实施本市的国防交通物资储备计划，组织国防交通物资的调用；组织指导交通战备演练，为本地区的军事行动组织交通保障；参与有关国防交通工程设施的勘察、设计鉴定、工程监理和竣工验收工作。

（十四）应急管理科：指导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的管理工作，监督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组织、指导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组织参与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承担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事故统计上报工作。

（十五）智慧交通科：负责统筹智慧交通实施，落实智慧交通平台架构、数据资源和网络安全体系建设。统筹全市智能交通和交通科技发展工作，组织协调重大交通科技项目研究、开发和推广应用工作。统筹推进各业务应用系统共建公用、职能协调和迭代完善。负责统筹拟订城市交通优化改善方案并协调组织实施。统筹指导交通运输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环境治理工作。负责汇总、发布城市交通信息，分析、评估城市交通状况。

（十六）案件审理与法规科：组织拟订本局规范性文件。负责行业法规的解释和汇编等工作。负责本单位重大法律事务审查。承办本单位行政复议、行政诉讼、行政赔偿及民事诉讼案

件。组织普法教育与普法宣传。指导行业监管公平竞争审查。负责违法案件审理。负责违法案件的强制执行。建立和保管违法案件卷宗档案。指导镇街行政执法和案件审理工作。

（十七）执法一科：负责全市公路、公路稽查站的运政执法工作。依法纠正违法违规行为并实施行政处罚。指导各镇街道路运政执法工作。

（十八）执法二科：负责全市公路、水运工程建设市场以及工程质量安全等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全市的路政执法工作（除治超外）。依法纠正违法违规行为并实施行政处罚。指导各镇街路政执法工作。

（十九）执法三科：统筹全市治超执法（含路面治超、源头治超、高速公路治超）。负责全市交通运输非现场执法工作并实施行政处罚。依法纠正违法违规行为并实施行政处罚。监督、指导镇街的源头治超工作。指导镇街非现场执法工作。

（二十）执法四科：负责全市水路运政、航道行政、港口行政和水上检查站等方面的执法工作。依法纠正违法违规行为并实施行政处罚。指导各镇街水路运政和港口行政执法工作。

（二十一）执法综合监督科：统筹调度全市交通执法力量。协调跨区域跨门类交通综合执法。督导和组织开展交通行政执法监督。负责执法文书印制、发放和使用情况的登记管理。负责违法案件的统计、汇总和分析。负责交通行政执法证的管理以及执法人员岗位培训。

港航分局：（1）中山港港航分局主要职责是：负责辖区内水路运政、港口行政等日常管理工作以及相关行政许可的受理、审核。负责区域是：火炬开发区、翠亨新区、石岐区、东区、西

区、南区、五桂山、南朗、民众、三角、港口、横栏、沙溪、大涌、板芙、三乡、神湾、坦洲。（2）小榄港港航分局主要职责是：负责辖区内水路运政、港口行政等日常管理工作以及相关行政许可的受理、审核。负责区域是：小榄、古镇、东凤、黄圃、南头、阜沙。

中山市交通工程事务中心主要任务：

（一）根据国家、省、市有关交通工程质量监督、安全监督和工程造价管理的法律、法规以及有关规定，拟定我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安全监督实施细则及造价管理办法，并贯彻实施；依法对本市交通建设项目开展质量监督、安全监督和造价管理。

（二）根据授权，对交通建设工程的设计、施工、竣工验收等各个阶段实施质量监督，对受监工程进行质量认证。

（三）代表市政府对财政性投资的交通工程进行质量认证。

（四）依法对辖区内交通建设工程进行监督检查。

（五）负责在本市立项的交通建设项目的投资估算、设计概算、施工图预算、竣工决算等文件的审查工作，并提出审查意见，为交通主管部门提供决策依据。

（六）建立工程建设的造价监督检查制度，负责对市管交通工程的造价实行全过程监督检查工作，实行造价动态管理；对建设工程项目的资金使用、现金流量、工程成本、计量支付、工程变更、索赔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于全市重点建设项目，督促建设单位建立台帐制度，分析投资执行情况及存在的问题并及时反馈信息，发生重大造价变更情况及时报告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处理。

（七）参与管理范围内的交通建设项目的招标标底审查及招

投标工作，监督检查中标价的合理性，并收集整理投标资料，建立投标资料信息库。

（八）参与交通工程建设项目的交工、竣工验收工作。

（九）参与管理范围内的交通工程项目优秀勘察设计、优秀工程项目等评审工作，对申报优秀勘察设计、优秀工程项目的造价情况提出评定意见。

（十）负责管理范围内交通工程项目造价纠纷的调解工作，对司法机关委托的市内交通工程造价纠纷案件提供鉴定意见。

（十一）定期检查、整理本市的交通工程材料价格和单位造价信息、收集整理已完工工程的造价资料，建立公路建设工程造价数据信息库，向省交通工程造价机构提供公路、水运工程有关补充定额的基础资料和数据。

（十二）承担省交通工程造价站委托的交通工程项目的造价审核和管理工作。协助省交通工程造价站做好工程造价咨询机构和从业人员资格的审查考核工作。

（十三）受理行政区域内市管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监督，负责依法对市管公路、水运工程从业单位安全生产条件实施监督管理。

（十四）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根据上述任务，中山市交通工程事务中心内设5个机构，工作职责如下：

（一）办公室：负责站日常的综合管理工作；协调本站各股室工作；负责党务、人事及精神文明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负责行政文件起草、会议组织、公文处理、接待等行政后勤管理工作；负责站财务管理、资产管理工作。

（二）质量监督室：负责审查申报工程质量监督的材料；对受监的公路建设项目的参建单位的基建程序、质量保证体系及工程的实体质量进行监督检查；对受监的工程项目提交交工验收质量检测报告和竣工验收质量鉴定报告。

（三）试验检测室：负责全市交通建设工程试验检测机构的业务指导工作；负责受监工程质量抽检和交工、竣工验收质量检测的管理工作；负责市内交通建设项目工地试验室验收工作。

（四）定额造价室：负责全市交通建设工程造价信息的收集、整理；协助交通工程定额的测定、收集、整理和编制；负责全市地方公路工程造价监督工作；负责对公路工程投资估算、概算、预算等工程造价进行审查，提出审查意见上报；参与“工程可行性研究”，初步设计审查；参与公路工程重大变更方案审查，合理确定变更工程费用；负责审查公路工程竣工决算报告，参加公路工程竣工验收会议；负责公路工程造价咨询工作。

（五）安全监督室主要职责是负责依法对市管公路、水运工程从业单位安全生产条件实施监督管理；宣传、贯彻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开展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培训工作、经验交流，普及安全生产知识；建立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机制，制定重大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受理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方面的举报和投诉；组织公路水运工程安全生产技术研究和先进技术推广应用。

中山市道路运输事务中心主要任务：

（一）宣传和贯彻执行上级关于交通运输方面的政策和法律、法规。

（二）参与拟订并组织实施交通运输工作的地方性法规、规

章草案和政策措施。

（三）承担全市道路运输、轨道运输、城市公共交通，小型客车租赁、互联网租赁自行车、车辆技术管理等事务性工作，协助相关行业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四）承担全市道路运输、轨道运输、城市公共交通、小型客车租赁、互联网租赁自行车、车辆技术管理等行业投诉处理及统计分析工作。

（五）参与机动车维修、驾驶员培训、从业人员资格培训等行业的管理工作，参与综合性能检测站管理工作。

中山市道路运输事务中心内设4个机构：

（一）综合股：组织协调中心的日常工作，负责党建、文秘、档案、人事、宣传、行政后勤、财务、绩效、工青妇、信息等工作。组织宣传贯彻道路运输、轨道运输方面法律法规、国家行业标准，并督促实施。组织实施道路运输及相关行业职业病防护等工作。

（二）道路运输股：参与拟订并组织实施道路运输（含客运、货运、危险货物运输）、道路运输站（场）有关政策、制度、技术标准和规范工作。承担道路客货运（含危运、港澳运输）、道路运输站（场）与站点设施服务等事务性工作。承担春运、节假日、重大活动期间道路旅客运输相关事务性工作。承担应急处置运力保障的组织实施工作。承担道路运输行业投诉处理及统计分析工作。协助行业安全管理工作。

（三）轨道交通股：参与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地方铁路等有关政策、制度、技术标准和规范工作。承担全市地方铁路运营生产等事务性工作。参与铁路建设、铁路运营涉及地方事务工作。

参与全市轨道交通保护区管理工作。承担铁路行业投诉处理及统计分析工作。协助行业安全管理工作。

（四）公交车技股：参与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城市公共交通、小微型客车租赁、互联网租赁自行车管理、车辆技术管理等有关政策。制度、技术标准和规范工作。承担城市公共交通、城市公共交通站场及站点设施服务与管理等事务性工作（含资金补贴及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承担机动车维修、综合性能检测、机动车驾驶员培训、道路运输从业人员培训管理和道路运输考试中心管理等事务性工作。承担公交车技行业投诉处理以及统计分析工作。协助行业安全管理工作。

中山市交通信息中心主要任务：

（一）负责市交通运输局信息化项目的具体实施和建设工
作，保障各系统正常运行。

（二）负责交通运输行业监管平台的监控工作，及时掌握全市重点车辆运行状况、服务质量以及客货运站场、驾校、维修企业、港口码头、重点路段等区域的有关状况。

（三）通过交通信息服务平台为社会提供交通信息服务。

（四）制定中山交通行业一体化信息平台数据共享标准。通过对各类行业数据的汇总和分析，为政府部门提供基础信息的共享、辅助决策和报表统计等功能。

（五）通过行业监管、信息服务和数据中心等平台的结合，为领导提供应急指挥的调度平台。

（六）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根据上述任务，市交通信息中心内设5个机构：

（一）综合室：组织协调中心的日常工作；负责文秘、档案、

人事、行政后勤、信息上报等工作。

（二）行业监管室：负责行业监管系统的监控工作，及时掌握全市重点车辆运行状况、服务质量以及客货运站场、驾校、维修企业、港口码头、重点路段、非法营运黑点等区域的有关状况；实时监控重点车辆（出租车、公交、客运班车、旅游包车、危险品运输车、散体物料车、重型货车和教练车）的运行状态和服务质量。

（三）信息服务室主要职责是：为市民出行、司机营运、政府管理提供信息服务；负责突发事件处置各环节的信息化管理，以利于高效处理各类突发事件。

（四）数据分析室主要职责是：制定我市交通运输行业数据标准，整合全市交通运输行业信息资源；负责全市交通行业数据的汇总、分析和利用工作。

（五）项目实施和系统维护室主要职责是：负责交通运输信息化项目的具体实施与建设工作；负责信息系统的日常维护工作；监督运营维护外包公司落实各项日常维护任务。定期制定、上报运营维护报表。

中山市公路事务中心包括以下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保密、信访、档案、后勤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负责政务公开、政务信息采编和编辑宣传刊物等宣传工作。承担市委、市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事项的督促落实。负责固定资产管理工作。负责公路系统信息化的综合调研建设、应用、维护、培训工作。负责计算机及网络系统安全管理工作。

（二）财务部：负责编制成品油消费税替代性返还和增长性

补助收入资金投资计划及财政年度部门预算计划，并监控计划实施。参与建设、养护工程项目的结算和财务决算，负责养护和建设工程项目等资金的支付及使用监督。负责监督、指导所属单位的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和办理本中心及所属事业单位政府采购事项并监督实施。负责组织工程决算编制工作。

（三）养护部：负责编制全市公路年度养护管理计划。组织实施全市公路及其附属设施的小修保养和质量监督。组织实施全市公路水毁预防和修复工作，负责公路桥涵的各项检查检测，开展桥涵基础数据调查、收集和整理，建立相关技术档案。负责公路养护公路绿化工程的技术指导组织全市公路安全保障工程实施和危险路段整改。负责全市公路养护管理工作统计及组织交通量调查工作。负责全市公路附属设施检查，制定更新、新增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公路交通标志、标线、安全设施的规划并实施监督管理，负责按国家标准审核交通标志设计方案和建档管理。负责养护、工程机械设备的调配使用。

（四）综合服务部：负责全市公路的日常事务工作，维护路产路权。负责路产管理，组织路产登记和索赔工作。指导、监督养护单位开展路产路权保护及养护巡查工作；定期组织开展对养护单位养护质量及对路产路权巡查落实情况的考核。对发现的各种侵占或者损坏路产路权行为及时制止和上报。检查全市公路施工路段的通车保障措施。协调处理与公路有关的各项互扰工程，办理工程项目的路政业务、管线迁移等工作。协助起草公路行业相关政策和规范性文件。负责公路行业普法宣传教育，承办本中心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法律诉讼等相关工作，参与本中心及所属事业单位重大合同的审查工作。

（五）安全应急部：负责全市公路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公路建设的安全生产工作，制定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计划，实施安全目标责任管理。依法组织和参与公路安全事故调查处理。负责公路行业的应急管理(包括公路应急物资储备)和落实公路战备工作任务。参与指导农村公路安全生产工作。负责本中心及所属事业单位安全生产综合治理和教育培训等工作。

（六）总工室：负责设计技术及工程变更的把关和指导负责组织对设计文件的审查工作。贯彻行业技术标准和技术规范，负责全市公路养护、建设工程技术指导、技术攻关，为重大工程决策提供技术支持。组织开展全市公路桥涵技术状况等级评定。参与公路工程交工、竣工验收。负责编制公路科技发展规划，推广应用科技项目成果与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产品。组织开展本中心及所属事业单位科技进步管理工作。负责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和学术交流工作。

（七）计划统计部：负责编制全市公路建设发展规划。负责全市公路建养管综合调研工作。统筹年度公路建设、养护，管理计划并提出资金计划建议，负责全市公路中长期发展战略及相关政策的前瞻性研究，提出咨询研究成果和政策建议。分析研究公路行业发展中的重点、热点和难点问题，提出相关对策措施。负责重大公路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研究论证和后评价工作。负责对本中心及所属事业单位财政财务收支、经济活动、内部控制、风险管理以及内部管理领导人员履行经济责任情况等开展内部审计工作，监督财务收支。负责本中心及所属事业单位的综合数据统计及工程项目建设统计工作。

（八）前期部：负责全市公路新改建工程、专项工程以及养

护大修、中修工程的前期工作，具体负责中介预算的编制及送审工作，工程项目的立项工作，项目的勘察、设计工作，工程项目前期各类专项审批事项的报批工作，工程项目的招投标、采购和合同拟订等工作。

（九）工程一部：负责公路新改建工程、专项工程以及养护大修、中修工程的实施及现场管理等工作。协助做好工程项目的征地拆迁工作负责施工过程设计变更、工程量签证、进度款审批、合同履行管理、工程结算编制及送审工作负责工程技术档案工作。负责申报公路建设项目公路工程施工许可、质量监督等相关工作。负责在建工程现场管理，包括质量、进度、技术等的管理。负责工程的交工、竣工验收和申报工作负责办理工程项目结算相关手续。

（十）工程二部：负责公路新改建工程、专项工程以及养护大修、中修工程的实施及现场管理等工作。协助做好工程项目的征地拆迁工作负责施工过程设计变更、工程量签证、进度款审批、合同履行管理、工程结算编制及送审工作。负责工程技术档案工作负责申报公路建设项目公路工程施工许可、质量监督等相关工作负责在建工程现场管理，包括质量、进度、技术等的管理。负责工程的交工、竣工验收和申报工作。负责办理工程项目结算相关手续。

（十一）人事部：承担本中心及所属事业单位干部人事、教育培训、机构编制、劳动工资等工作。负责本中心及所属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定、技术工人管理和人才引进工作。负责征兵、拥军优属工作。负责党建、纪检、离退休干部管理、工青妇、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建立稳定和谐的

劳动关系。为公路职工解困救急济难，实施长效帮扶机制，负责公路文化建设，组织开展公路行业劳动竞赛和文体体育活动。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中山市交通工程事务中心、中山市交通信息中心、中山市道路运输事务中心。中山市公路事务中心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中山市东升公路养护所、中山市东凤公路养护所、中山市三乡公路养护所、中山市中山港公路养护所及中山市公路事务中心省级公路交通应急装备物资储备保障中心（中山市公路工程建设中心）。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01,295.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3,756.35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5.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1.47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16.35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96,587.72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41.63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5,052.17	本年支出合计	105,052.17
五、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05,052.17	支出总计	105,052.17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05,052.17	101,295.82	0.00	0.00	0.00	0.00	40.00	0.00	3,716.35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1.47	3,801.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01.47	3,801.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11.23	1,111.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83.26	1,483.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3.39	803.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3.59	403.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16.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716.35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716.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716.35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716.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716.35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96,587.72	96,547.72	0.00	0.00	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27,095.45	27,055.45	0.00	0.00	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01	行政运行	9,603.17	9,603.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5.58	515.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06	公路养护	14,168.07	14,128.07	0.00	0.00	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09	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	387.89	387.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10	公路和运输安全	767.27	767.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40136	水路运输管理支出	105.57	105.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547.91	1,547.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2	铁路运输	7,000.00	7,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299	其他铁路运输支出	7,000.00	7,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62,492.27	62,492.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61,252.59	61,252.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239.68	1,239.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1.63	941.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1.63	941.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1.63	941.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5,052.17	15,013.50	90,038.67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1.47	3,801.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01.47	3,801.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11.23	1,111.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83.26	1,483.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3.39	803.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3.59	403.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16.35	0.00	3,716.35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716.35	0.00	3,716.35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716.35	0.00	3,716.35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96,587.72	10,270.39	86,317.32	0.00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27,095.45	10,270.39	16,825.05	0.00	0.00	0.00	0.00
2140101	行政运行	9,603.17	9,603.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5.58	0.00	515.58	0.00	0.00	0.00	0.00
2140106	公路养护	14,168.07	0.00	14,168.07	0.00	0.00	0.00	0.00
2140109	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	387.89	0.00	387.89	0.00	0.00	0.00	0.00
2140110	公路和运输安全	767.27	0.00	767.27	0.00	0.00	0.00	0.00
2140136	水路运输管理支出	105.57	0.00	105.57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547.91	667.23	880.69	0.00	0.00	0.00	0.00
21402	铁路运输	7,000.00	0.00	7,000.00	0.00	0.00	0.00	0.00
2140299	其他铁路运输支出	7,000.00	0.00	7,000.00	0.00	0.00	0.00	0.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62,492.27	0.00	62,492.27	0.00	0.00	0.00	0.00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61,252.59	0.00	61,252.59	0.00	0.00	0.00	0.00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239.68	0.00	1,239.6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1.63	941.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1.63	941.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1.63	941.6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01,295.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5.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1.47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96,547.72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41.6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1,295.82	本年支出合计	101,295.82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01,295.82	支出总计	101,295.82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1,295.82	15,013.50	86,282.32
[205]教育支出	5.00	0.00	5.00
[20508]进修及培训	5.00	0.00	5.00
[2050803]培训支出	5.00	0.00	5.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1.47	3,801.47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01.47	3,801.47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111.23	1,111.23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1,483.26	1,483.26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3.39	803.39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3.59	403.59	0.00
[214]交通运输支出	96,547.72	10,270.39	86,277.32
[21401]公路水路运输	27,055.45	10,270.39	16,785.05
[2140101]行政运行	9,603.17	9,603.17	0.00
[214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5.58	0.00	515.58
[2140106]公路养护	14,128.07	0.00	14,128.07
[2140109]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	387.89	0.00	387.89
[2140110]公路和运输安全	767.27	0.00	767.27
[2140136]水路运输管理支出	105.57	0.00	105.57
[2140199]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547.91	667.23	880.69
[21402]铁路运输	7,000.00	0.00	7,000.00
[2140299]其他铁路运输支出	7,000.00	0.00	7,000.00
[21499]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62,492.27	0.00	62,492.27
[2149901]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61,252.59	0.00	61,252.59
[2149999]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239.68	0.00	1,239.68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住房保障支出	941.63	941.63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941.63	941.63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941.63	941.63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5,013.50
[301]工资福利支出	11,057.92
[30101]基本工资	1,197.05
[30102]津贴补贴	5,042.78
[30103]奖金	1,447.92
[30106]伙食补助费	92.00
[30107]绩效工资	315.6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3.39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403.59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32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5.38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68
[30113]住房公积金	941.63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47.59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3.38
[30201]办公费	81.54
[30202]印刷费	8.20
[30203]咨询费	65.20
[30204]手续费	0.30
[30205]水费	11.10
[30206]电费	99.00
[30207]邮电费	32.00
[30209]物业管理费	1.58
[30211]差旅费	24.00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5.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3]维修(护)费	19.80
[30215]会议费	0.50
[30216]培训费	86.72
[30217]公务接待费	8.50
[30226]劳务费	72.20
[30227]委托业务费	104.95
[30228]工会经费	61.36
[30229]福利费	66.96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75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90.5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6.22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32.19
[30302]退休费	2,453.26
[30307]医疗费补助	78.93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86,282.3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742.34
[30201]办公费	10.00
[30203]咨询费	17.50
[30209]物业管理费	377.72
[30213]维修（护）费	83.12
[30227]委托业务费	1,870.51
[30240]税金及附加费用	18.3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5.20
[310]资本性支出	13,697.71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21.28
[31006]大型修缮	13,563.35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113.08
[312]对企业补助	69,842.27
[31204]费用补贴	69,492.27
[31299]其他对企业补助	350.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467.28	1,467.28	0.00	0.00
“三公”经费	174.33	174.33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5.00	5.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60.83	160.83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113.08	113.08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75	47.75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8.50	8.5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15,013.50	15,013.50	15,013.50	0.00	0.00	0.00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9,885.28	9,885.28	9,885.28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8,013.91	8,013.91	8,013.91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930.21	930.21	930.21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41.15	941.15	941.15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中山市公路事务中心	5,128.22	5,128.22	5,128.22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3,044.01	3,044.01	3,044.01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3.17	493.17	493.17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91.04	1,591.04	1,591.04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90,196.63	86,440.28	86,440.28	0.00	0.00	3,716.35	40.00	
部门预算项目(含待分配)小计	90,038.67	86,282.32	86,282.32	0.00	0.00	3,716.35	40.00	
转移支付项目小计	157.96	157.96	157.96	0.00	0.00	0.00	0.00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72,154.26	72,154.26	72,154.26	0.00	0.00	0.00	0.00	
物业管理费	284.08	284.08	284.08	0.00	0.00	0.00	0.00	
春运工作经费	22.00	22.00	22.00	0.00	0.00	0.00	0.00	
办案费	80.00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培训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宣传经费	74.00	74.00	74.00	0.00	0.00	0.00	0.00	
修缮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公共交通发展补贴（成本规制补贴）	47,000.00	47,000.00	47,000.00	0.00	0.00	0.00	0.00	
公共交通财政补贴（审计经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公共交通发展补贴（购置新能源公共汽车补贴）	7,161.59	7,161.59	7,161.59	0.00	0.00	0.00	0.00	
广珠城际中山站开行高铁列车运营补贴	7,000.00	7,000.00	7,000.00	0.00	0.00	0.00	0.00	
常用办公设备购置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法律服务经费	17.50	17.50	17.50	0.00	0.00	0.00	0.00	
档案管理服务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交通工程质量安全造价服务经费	680.27	680.27	680.27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公共交通发展补贴（中山市公交候车亭建设补贴）	1,383.00	1,383.00	1,383.00	0.00	0.00	0.00	0.00	
水路运输保障经费	105.57	105.57	105.57	0.00	0.00	0.00	0.00	
路政许可资金	65.00	65.00	65.00	0.00	0.00	0.00	0.00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行业职业资格准入和水平评价管理服务经费	52.79	52.79	52.79	0.00	0.00	0.00	0.00	
交通系统公路治超资金	387.89	387.89	387.89	0.00	0.00	0.00	0.00	
公共交通发展补贴（两项乘车优惠补贴）	5,300.00	5,300.00	5,300.00	0.00	0.00	0.00	0.00	
中山市促进水运业发展专项经费	350.00	350.00	350.00	0.00	0.00	0.00	0.00	
（2024年）待结算政府采购项目经费-行政(15)0207-修订《中山港总体规划》经费	432.90	432.90	432.90	0.00	0.00	0.00	0.00	
主城区公共自行车政策性亏损补贴	408.00	408.00	408.00	0.00	0.00	0.00	0.00	
2024年交通运输统计专项补助-中山市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024年水路油补资金补贴-中山市	89.90	89.90	89.90	0.00	0.00	0.00	0.00	
2024年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中山市	1,149.78	1,149.78	1,149.78	0.00	0.00	0.00	0.00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转移支付项目	157.96	157.96	157.96	0.00	0.00	0.00	0.00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四好农村路日常养护补助资金	157.96	157.96	157.96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中山市公路事务中心	17,884.42	14,128.07	14,128.07	0.00	0.00	3,716.35	40.00	
信息化运行维护费	34.80	34.80	34.80	0.00	0.00	0.00	0.00	
物业管理费	93.64	93.64	93.64	0.00	0.00	0.00	0.00	
资产租赁管理经费	18.30	18.30	18.30	0.00	0.00	0.00	0.00	
路政工作经费	51.30	51.30	51.30	0.00	0.00	0.00	0.00	
安全生产管理经费	169.20	169.20	169.20	0.00	0.00	0.00	0.00	
宣传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公路桥涵检测及维修加固工程	1,008.58	1,008.58	1,008.58	0.00	0.00	0.00	0.00	
地方公路大修工程专项资金	119.77	119.77	119.77	0.00	0.00	0.00	0.00	
被损公路及公路设施修复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公路小修保养经费	7,016.00	7,016.00	7,016.00	0.00	0.00	0.00	0.00	
修缮费	43.12	43.12	43.12	0.00	0.00	0.00	0.00	
常用办公设备购置	21.28	21.28	21.28	0.00	0.00	0.00	0.00	
公务用车购置	113.08	113.08	113.08	0.00	0.00	0.00	0.00	
公益类事业单位补助基数	3,699.00	3,699.00	3,699.00	0.00	0.00	0.00	0.00	
国省县道跨航道桥梁桥涵标维护经费	169.00	169.00	169.00	0.00	0.00	0.00	0.00	
应急管理资金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2024年省对地方公路养护等补助(中山)	1,421.00	1,421.00	1,421.00	0.00	0.00	0.00	0.00	
代管资金	3,716.35	0.00	0.00	0.00	0.00	3,716.35	0.00	
单位自有资金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0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05,052.17万元，比上年减少15,087.72万元，下降12.56%，主要原因是用于公共交通运营补助支出的收入减少；支出预算105,052.17万元，比上年减少15,087.72万元，下降12.56%，主要原因是用于公共交通运营补助支出预算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74.33万元，比上年减少15.45万元，下降8.14%，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费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5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60.8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113.08万元，比上年减少8.1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7.75万元，比上年减少8.25万元。）比上年减少16.35万元，下降9.23%，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数量及运行维护费减少；公务接待费8.5万元，比上年增加0.90万元，增长11.84%，主要原因是预计本年度接待任务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467.28万元，比上年减少526.43万元，下降26.40%，主要原因是用于项目的维修（护）费、物业管理费、租赁费支出减少。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4,137.26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417.29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78.33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2,541.65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30,842.64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61,226.75平方米，车辆167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9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49.36万元，主要是以旧换新办公设备和公务用车以及打印机、高速扫描仪、多功能一体机、碎纸机、办公家具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